

2024 年度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部门
预算公开说明

2024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柏庄镇中心校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柏庄镇中心校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柏庄镇中心校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十三、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柏庄镇中心校部门概况

一、柏庄镇中心校部门主要职责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是在北关区教育局领导下，为辖区内中小学、幼儿园和民办学校提供管理服务。其主要职责：安排、落实、督导、检查上级安排地各项工作。

二、柏庄镇中心校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部门预算为本部门及所属单位预算本级部门预算。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共有编制134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34人，实有人数242人；其中：在职人员133人，退休人员92人，遗属24人，人事代理4人。

我单位统一管理柏庄镇西街小学、柏庄镇北街街小学、柏庄镇招贤小学、柏庄镇长青屯小学、柏庄镇陶家营小学、柏庄镇东方红小学、柏庄镇大瓦窑小学、柏庄镇中心幼儿园、柏庄镇陶家营中心幼儿园、柏庄镇东方红中心幼儿园等8所小学、3所幼儿园在职人员、退休人员、人事代理人员及遗属。

第二部分

柏庄镇中心校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 2024 年收入总计 2738.40 万元，支出总计 2738.4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62.33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项目增加，项目资金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 2024 年收入合计 2738.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738.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 2024 年支出合计 2738.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1.70 万元，占 96.10%；项目支出 106.7 万元，占 3.9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738.4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62.33 万元，增加 6.3%。主要原因：项目增加，项目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738.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1.70 万元，占 96.10%；项目支出 106.7 万元，占 3.9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631.7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26.70 万元，占 99.81%；公用经费 5 万元，占 0.19%。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无增减。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无增减。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年无增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年无增减。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无增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

出。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部门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7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没有整体绩效目标。

我部门(单位)2024 年预算项目共 2 个,资金总额 106.70 万元，均分别从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共 0 个。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

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部门预算公开表